

# 青海大学研究生院

青大研院字〔2022〕34号

## 关于推荐研究生担任 2022-2023 学年 本科课程助教的通知

校内有关单位：

为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，加强研究生在教学和管理方面的实践能力，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做好研究生担任“三助一辅”工作的意见》精神，学校决定开展推荐研究生担任本科课程助教工作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推荐条件

1. 本科课程助教从高年级优秀研究生中推荐，助教需在本科阶段修过本门课程，且课程成绩达到 85 分（或良好）及以上，具备熟练掌握计算机基本使用的能力，熟悉学校在线教学应用的各种平台。

2. 政治素质过硬，道德品质优良，无违法违纪行为；
3. 责任心强，爱岗敬业，具有奉献精神和较强的团队协作能力；

## 二、工作职责

1. 课前准备。协助授课教师发放课前学习资料等，引导学生进入课堂学习。
2. 课堂教学辅助。帮助授课教师做好网络教学辅助，维护课堂教学秩序，确保课堂教学顺利开展。
3. 课后学习帮扶。协助授课教师辅导答疑，对学生课程学习进行帮扶。

## 三、组织管理

1. 本科课程助教每门课程（或教学班）推荐 1 名，院系负责统一上报和管理。本学期只针对本科生一年级课程安排研究生助教，每位研究生仅承担一门课程的助教任务，聘期为一学期。
2. 若有课程已聘用研究生作为助教，该课程可不必重复遴选本科生助教，可将该研究生助教直接纳入推荐名单。
3. 院系、主讲教师开展本科课程助教业务培训、课程培训。业务培训和课程培训应在开学后的两周内完成，搭建助教之间的经验交流平台，提高和改进工作成效。
4. 每学期期末，由院系组织主讲教师和学生对助教进行考评，将考评结果报教务处和研究生院。考评合格的研究生助教，教务处、研究生院为其出具“青海大学学生助教工作

经历证明”，研究生院根据培养方案计入实践活动 2 学分，并在研究生“三助”奖学金启动时优先推荐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1. 本科课程助教由院系负责选拔推荐，要求确定专人负责本单位本科课程助教的管理工作，可选出 1 名责任心强、协调能力突出的担任本单位的助教组长，协助做好教务处、院系以及助教之间的联系、管理事宜。

2. 各院系确定推荐人选后，填写《青海大学 2022-2023 学年秋季学期本科课程助教推荐表》(附件 1)，以院系为单位于 9 月 19 日报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，电子版发送至联系邮箱。待助教人选确认后，由教务处将统一下发名单。

联系人：姚老师

联系方式：513321759 (QQ)

联系邮箱：513321759@qq.com

附件：青海大学 2022-2023 学年秋季学期本科课程助教推荐表

